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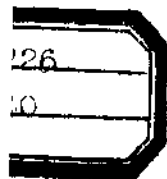
市长研究班讲稿

改革价格体系，充分发挥 经济杠杆作用

主讲人：胡昌暖

市长研究班办公室印

一九八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改革价格体系

充分发挥经济杠杆的作用

中国人民大学计划统计学院 , 副教授 胡昌暖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把价格体系的改革看成是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成败的关键。党中央把价格体系改革提到这样的高度，不是没有原因的。它表明当前价格体系不合理的严重性，不合理价格体系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危害性，以及改革这种不合理价格体系的紧迫性。

为什么当前价格体系会演变到如此严重不合理的程度？如果不改革，价格体系不合理的程度是否会加深？改革价格体系的时候，怎样做到确保广大城乡居民的实际收入不降低？要解决这些问题，都必须研究价格体系变动的内在规律性。

本文只想联系价格体系改革去研究价格以及价格以外的经济杠杆如财政、工资等问题，而不对诸经济杠杆的作用进行专门论述。

一 影响价格体系变动的内在原因

和任何事物一样，价格体系的变动，有其内在的规律性。

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国民经济部门、各环节、各地区形成了一个统一的国民经济体系。在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价值规律仍然发生作用的条件下，整个国民经济必然要通过价

值形式表现出来。商品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国民经济中上百万种商品价格之间存在的横向、纵向联系及其相应的价格形式，反映了国民经济体系各个部分之间的经济联系。国民经济各个部分的统一，使各种商品价格有机地联系在一起，形成了整个国民经济范围内统一的价格体系。

在价格体系的发展中，有的部门商品价格上升了，有的部门商品价格下降了，有的部门商品价格则保持相对稳定。价格体系中各部门商品价格的这种不同的变动，不是偶然的，而是客观经济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价格是价值规律的表现。”①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价值有规律的发展，是价格体系中各部门商品价格变动具有规律的决定性原因。

价格是反映价值的，但是，它又并不直接反映价值，而是通过货币反映价值。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它之所以能够反映价值，首先是因为它本身具有价值。货币的价值与生产这种特殊商品的劳动生产率成反比。社会劳动生产率增长快的部门，其商品价值的降低速度也快。当这个部门商品价值的降低速度超过货币价值的降低速度时，其商品价格呈下降趋势。社会劳动生产率增长慢的部门，其商品价值的降低速度也慢。当这个部门商品价值的降低速度低于货币价值的降低速度时，其商品价格呈上升趋势。另一些部门，由于劳动生产率增长所引起的商品价值的降低速度大体相当于货币价值的降低速度时，则其商品价格保持相对稳定。

在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条件下，以货币表现的价格，并不是通过商品价值量的直接计算和货币价值量的直接计算加以对比形成的，而总是以一系列的价值形式，诸如成本（物质消耗支出和工资）、利润、税收等，通过极其复杂的、曲折的道路形成的。因此，只有进一步具体分析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价格形成的诸因素及其变动状况，才能了解这些部门商品价格各自变动的规律性，从而判明整个国民经济价格体系变动的规律性。

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价格形成的诸因素，概括起来可以分为生产性因素和分配性因素两个方面。生产性因素是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价格变动的决定因素，因为它是商品生产过程中的因素，决定着商品价格形成的基础。

生产性因素指的就是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劳动生产率增长的因素。决定劳动生产率水平的具体因素有：“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它在工艺上应用的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以及自然条件。”②在这些因素中，科学技术的发展水平居于重要地位，因为它的发展，将会改变生产手段，也必然会影响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组织、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甚至会相对地改变自然条件的作用。世界生产力的发展和我国生产力的发展都已证明，科学技术的高速发展深刻地改造了生产设备和工艺，革新了生产组织，扩大了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也显著地促进了工人熟练程度的提高。影响国民经济各部

门劳动生产率发展的这几个方面因素，我们可以统称之为技术条件。

科学技术的发展水平固然会相对地起着改变自然条件的作用，但在农业、矿产、森林工业等部门中，自然条件的差别对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仍然有着显著的影响。就是在对农产品、矿产品、森工产品初次加工的部门，自然条件的这种影响也依然是不可忽视的。

这样，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价格形成的生产性因素，就可以简要地归结为两个方面的因素即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由于国民经济各部门受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的影响千差万别，所以，国民经济各部门劳动生产率增长的速度是极其不一致的，从而其商品价值、价格的变动情况也是极其一致的。

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价格形成的分配因素，主要有生产资料的价格（原材料、燃料、机器设备的价格）和工资。

生产资料的价格变动和工资的变动，直接影响着商品成本、价格水平。但两者对价格的影响与生产性因素对价格的影响，有着原则的区别。提高劳动生产率意味着节约物质消耗和活劳动消耗，降低单位商品价值，增加国民收入，反映企业和部门工作质量的提高。然而，生产资料价格和工资的变动，却并不降低或增加商品的物质和活劳动消耗，降低或增加单位商品价值，增加或减少国民收入，并不反映企业或部门工作质量，而只能引起国民收入在消费和积累之间、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的分配和再分配。

应该指出，如果生产资料C的价格（商品价格中原材料、燃料

和机器设备价格)是按照价格符合价值的原则而变动,那么,应该认为这种变动是正常的、必要的。也就是说,这是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变动,是我们研究价格体系变动规律性时所应考虑到的。不过,即便在这种情况下,生产资料价格的变动,仍然只起着国民收入在消费和积累之间、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分配和再分配的作用。这是因为,如果生产资料价格不按照价格符合价值的原则而变动,或按相反的方向变动,那么这种分配和再分配将是不合理的,不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应当经过相应的价格调整,使这种分配和再分配合理,即符合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

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生产资料价格变动应遵循下列原则:当生产资料价值降低速度超过货币价值降低速度时,其价格降低速度应等于其价值降低速度超过货币价值降低速度的那部分,超过多少,降低多少;当生产资料价值降低速度低于货币价值降低速度时,其价格上升速度应等于其价值降低速度低于货币价值降低速度的那部分,低多少,上升多少;当生产资料价值降低速度大体上与货币价值降低速度相当时,其价格保持相对稳定。凡是遵循上述原则而引起的生产资料价格的变动,是价值规律的表现,因而应该认为这是价格规律性变动的内在原因,而不应看作是引起价格变动的外在因素。这是必须注意的。

过去几十年来,我们曾多次提高了农产品收购价格和煤炭出厂价格。许多农产品是轻工业的生产资料(原料),煤炭更是各工业

部门不可缺少的生产资料（燃料）。农产品收购价格和煤炭出厂价格的提高，不能不对使用部门的产品成本、价格发生影响，从而引起国民收入在国家和农民之间，煤炭工业部门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之间的分配和再分配。农产品收购价格和煤炭出厂价格为什么要提高呢？或者是由于历史原因原来价格偏低，或者是由于经过发展中劳动生产率增长的不平衡而引起价格偏低。价格偏低，理应提高，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所以，作为生产资料的农产品和煤炭价格的提高，应该看作是引起有关部门产品成本、价格变动的内在原因，而不应看作是引起有关部门产品成本、价格变动的外在因素。

也应该指出，如果工资的变动是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和平均工资增长速度慢于社会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的原则而变动的，那么，也应该认为这种变动是正常的、必要的。就是说，这也是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也正是我们研究价格体系变动规律性时所应考虑。

这里特别要指出的是，不仅在某一部门范围内所有职工应实行按劳分配原则，而且一般说来，在全国范围内所有职工都应实行按劳分配原则。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做到任何职工，不论在何部门、何地区工作，只要付出同等质量和同等数量的劳动，在扣除为社会的劳动以后，都能得到换回相等生活资料所需要的工资。这样一来，就出现了这样的问题，就全社会来说，工资增长速度必须慢于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无疑是正确的。而就某些个别部门来说，就不一定正确了。比如，矿产部门由于受自然条件的限制，资源恶化，甚

道不断延伸，提升、运输、通风、排水等线路不断延长，劳动生产率增长缓慢，甚至降低。但就职工的劳动来说，劳动条件更差，劳动强度更大了。在这种情况下，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工资不仅不应降低，反而应有所提高。于是，在这样的部门，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于工资增长速度，是不可避免的，是正常的，合理的。在社会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社会产品平均价值不断降低的条件下，当社会产品平均价值降低速度与货币价值降低速度大体相当时，即价格总水平保持相对稳定时，为了提高职工及其家属的生活水平，平均工资不断增长也是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所以，象矿产这样劳动生产率增长慢，甚至下降的部门，即便职工劳动条件随着自然条件恶化而得到改善，劳动强度也不至于因此而加强（通过采取相应措施），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工资也应不断增长，其增长速度超过这些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也仍然是不可避免的，是正常的，合理的。可见，正常的工资增长是符合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也应认为是价格规律性变动的内在因素，而不应看作是引起价格变动的外在因素。这也是必须注意的。

影响国民经济各部门价格形成的生产性因素和分配性因素，分别通过影响成本中的 C 和 V 表现出来，从而影响价格水平。

作为生产性因素对 C 的影响表现为物质消耗的节约。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在工艺、设备中和在生产劳动组织与管理中的应用，以及自然条件的变化，都对商品成本中的 C 即物质消耗支出产生极大

影响。另外，作为分配性因素的生产资料价格对 C 的影响也直接表现为物质消耗支出的多寡。这样，商品成本中 C 的消长是生产性因素即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与分配性因素即生产资料价格共同作用的结果。是这一对矛盾相互斗争、相互制约的结果。当生产性因素影响商品成本中 C 下降的程度超过生产资料价格上升的影响程度时，商品成本中 C 表现为降低。反之，表现为上升。与此同时，生产性因素中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对 C 的影响程度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又是极其不相同的。比如，在采掘部门中自然条件对 C 的影响程度就极大，而在深加工部门中自然条件对 C 影响程度就要小得多。而技术条件对 C 的影响程度，则正好相反。

作为生产性因素对商品 V 的影响，表现为单位商品成本中劳动者为自己劳动的部分减小（增加）从而减少（增加）了工资支出。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在工艺、设备中和在生产劳动组织与管理中的应用，以及自然条件的变化，都对商品成本中 V 即工资支出产生极大的影响。另外，作为分配性因素的职工工资的增长则直接影响着单位商品成本中的工资支出水平。这样，商品成本中 V 的消长是生产性因素即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与分配性因素即职工工资增长共同作用的结果，是这一对矛盾相互斗争、相互制约的结果。当生产性因素影响商品成本中 V 下降的程度超过职工工资上升的影响程度时，商品成本中的 V 表现为下降，反之，表现为上升。与此同时，生产性因素中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对 V 的影响程度，犹如对 C 的影响程

度，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也是极不相同的。

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由于所处的生产领域不同，物质再生产过程的层次不同。环节不同，无论生产性因素和分配性因素，生产性因素中的技术条件和自然条件，分配性因素中的生产资料价格变化和工资增长，对它们的作用强度都是不相同的。因此，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成本 $c + v$ 的变化情况，从而价格的变化情况，不可能也不应该是相同的。但是，只要我们对影响商品成本、价格变化的各种因素及其影响程度作综合的科学分析，就不难探索出各自的、具有不同特点的国民经济各部门商品价格变动的规律。

二 价格体系变动规律分析

在整个国民经济价格体系中，农产品（收购）价格、矿产品（出厂）价格、处于基础的地位，可以称之为基础价格。其他各部门产品价格都是对这些产品进行初步、深度加工逐步形成的。所以，我们首先对这些商品价格变动的规律性进行分析研究，接着再逐步分析其加工产品价格变动的规律性。

我国现阶段农业现代化水平低，和其他部门相比，生产力的发展受自然条件的限制特别严重，相对说来，受技术条件的影响尚小。在未来的三十年至五十年内，甚至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我国农业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于工业，仍然是不可避免的。农业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于工业，意味着农业产品价值降低速度慢于工业品价值

降低速度，使工农业产品现行比价逐渐偏离它们之间价值的比例，即所谓扩大了剪刀差。剪刀差的扩大，反映着工农差别、城乡差别的扩大，这样不符合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实现的目标，因而不得不采取从价格调整方面缩小剪刀差、防止剪刀差扩大的措施。从价格调整方面来缩小剪刀差，防止剪刀差扩大，根据世界和我国历史经验，都不能采取普遍降低工业品价格的办法，而只能采取提高农产品价格的办法。这是农产品价格逐步有所上涨的最根本的原因。解放后，我国农产品收购价格1982年与1950年相比提高了207.8%。除个别时期因工作失误引起农产品涨价外，主要是为了缩小剪刀差、防止扩大剪刀差而上涨的。

剪刀差的存在，反映在农产品成本C上表现为持续上升。农业机械化、水利化、化学化愈发展，C上升愈快。剪刀差存在的根本原因是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慢于工业。在现阶段，我国影响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速度相对偏低的因素，还是要从自然条件和技术条件两方面进行分析。从自然条件看，我国人口多，特别是农业人口多，土地少，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受自然条件限制很大。要使农业人口转向其他事业，就需要工业有更高的发展水平。而要做到这一点，需要有一个较长的发展时期。从技术条件看，我国工业能向农业供应的农业机器、设备、电力、化肥、农药等农用生产资料，数量少、质量低。而要改变这种状况，也需要工业有一个更高的发展水平，需要时间。一句话，就是受自然条件的影响相对较大，而

~10~

受技术条件的影响相对较小。这就是我国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仍然偏慢的原因。另一方面，剪刀差的存在，反映在农用生产资料价格上，与农产品价格相比，相对偏高。这样，农业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相对偏低，而农用生产资料价格相对偏高，这对矛盾作用的结果，反映在农产品收购价格 C 上，就呈不断上升的趋势。

剪刀差的存在，反映在农产品成本 V 上，也表现为持续上升（个别年份例外）。由于农业劳动生产率增长偏慢，在农业劳动者报酬不变的情况下，单位农产品价格中 V 下降的可能性就很小。但是，农业劳动者的劳动报酬，决不可能停留在原来的水平上。这是因为当工业劳动生产率较快增长的时候，工人的工资相应增长了，如果农民的劳动报酬增长速度慢于工人的劳动报酬增长速度，就会扩大工农差别、城乡差别，不利于巩固工农联盟。因此，在农业中劳动报酬的增长速度接近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甚至超过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都是不可避免的。在这种情况下，农产品成本中的 V 就会停留在原来的水平上，甚至上升。从较长时期来看，成本中的 V 往往呈持续上升趋势。

从上述分析表明，农产品成本中 C 和 V 的持续上升是我国现阶段农业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于工业的规律性的表现。具体说来，是农用生产资料效率偏低而价格偏高以及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于劳动报酬增长速度的表现。农产品成本的持续上升，使农产品价格持续上涨成为不可避免。

随着工业的高度发展，将来会有更多的先进的机器、设备装备农业，有更多的有效肥料供应农村，农业现代化水平将大大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水平将逐步赶上，甚至超过工业。那时，剪刀差就不再存在了，农产品价格将不再是不断上涨的趋势，将根据各自价值变动的情况，有升有降地向前发展。

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品价格变动规律性，将是怎样的呢？轻工业，无论是食品工业还是纺织工业，它的主要特点是加工层次少，几乎全是浅加工。虽然，科学技术的高速发展，对这一部门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从而对产品价值的降低起着很大的作用，但是，自然条件对农产品价格的影响在这里留下了很深的痕迹，不仅常常抵消了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在这些部门的采用而引起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消耗节约得到的好处，甚至有时自然条件的这种间接影响带来的损失超过了技术条件改善得到的好处。在这些部门，原材料价值在产品成本中的比重一般占80—90%，农产原料价格哪怕只有小幅度的提高，都会得到显著反映。农产原料不断地、大幅度上涨，不能不影响这些部门产品成本上升，从而影响这些部门产品价格的上涨。表现在成本中C上，农产原料价格上涨的幅度往往超过科学技术进步带来的物质消耗（包括单位产品农产原料消耗和其他物质消耗）降低的程度，使单位产品成本中的C不断上升。表现在成本中V上，由于我国目前职工所需的消费品中绝大部分还是农产品和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品，农产品价格的上涨不能不影

~ 12 ~

响职工工资过快的增长。使其增长速度抵消或超过因科学技术成果在这些部门中应用而引起的个人劳动生产率提高的程度。从而造成单位产品成本中 V 的提高。

可见，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品成本，在过去、现在和未来的较长一段时间内，有所上升还是不可避免的。从而对一些盈利水平相对比较低的行业，其价格呈上涨趋势，也是一个现实的问题。不过，它已不象农产品价格上涨反映得那样突出、明显。随着工业、农业现代化的高速度发展，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品在整个轻工业品中比重的不断降低。这部分轻工业价格上涨程度减弱，对人民生活的影响也将逐步减弱。

现在，我们来看看重工业产品价格变动的规律性问题。

重工业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加工层次多。许多重工产品从矿产、原材料经过几次、几十次，甚至几百次加工、再加工，才进入消费（包括生产性消费和最终加工后的生活消费）。为了叙述方便，我们可以把它划分为四个大的层次，分别说明各自的价格变动规律性。

第一层次，是矿产品。矿产品包括煤、石油、天然气、黑色金属矿、有色金属矿、化学矿和建筑材料用矿等。矿产品的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受自然条件的影响很大。而受技术条件的影响，比起加工工业部门来说，要小得多。矿产资源的有限性，经济发展对矿藏资源需要量的增加，不得不往深处、品位低处、自然条件十分差的矿藏开采。在黑色金属矿中，五十年代贫矿的比重为30%左右。

现在增加到80%。富矿（含铁40%）约一吨半原矿选一吨精矿（含铁60%），而贫矿（低的含铁只有23%）则要2.6吨原矿才能选一吨精矿。自然条件的恶化，严重地影响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自然条件的恶化，也影响科学技术的广泛采用。新技术、新设备的使用，往往不是减少了单位产品成本支出，反而提高了成本支出。表现在矿产品成本中C上，自然条件的恶化，使折旧费支出增加了，井下材料费支出增加了，排水、通风、运输都增加了。表现在矿产品成本中V上，许多矿产品个人劳动生产率的增长速度低于工资的增长速度，有的矿产部门多少年来，个人劳动生产率下降了，而工资却增长了。有的人看到这种现象，觉得很奇怪，似乎违背了劳动生产率增长必须快于工资增长这个原则，对矿产部门提出这样那样的责难，提出这样那样不切合实际的要求。矿产部门确实存在不少问题，如经营管理不善，原材料、劳动力浪费都很严重等等。似乎矿产部门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甚至降低，完全是由于主观原因造成的。目前，许多矿产企业经营管理混乱，造成物质、劳动力大量浪费也是事实。杜绝这种现象，自然是应该的。问题是，类似的情况任何部门都存在。这是我们全党全国人民需要经过努力，经过认真的教育，提高觉悟和提高技术水平、管理水平，才能达到的。所以，这些问题的存在，并不能否定矿产部门劳动生产率增长慢，甚至有的部门反而下降，其增长速度低于工资增长速度这一规律性的表现。其实，许多矿产部门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慢于工资的

~14~

增长速度，在世界各国中，具有普遍性。正如前面而已经指出过的，社会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要超过平均工资增长速度，这是就整个国民经济来说的。就整个国民经济来说，这无疑是正确的。但是，就个别部门来说，特别就矿产部门来说，我们就不能这样要求了。这是我们特别需要弄明白了。

由于矿产成本有不断上升趋势，为了使矿产品价格大体上跟上其成本上升趋势，就要求我们经过几年之后，相应提高矿产品价格，否则，这些部门就将发生亏损。不及时提高矿产品价格就会扩大亏损面，不主动提价，就会自发提价。于是，正如目前煤炭那样，什么维简费、协作煤、集资煤、外转内煤等名目繁多的变相涨价不可避免地发展起来了。

第二层次，是材料工业品。材料工业品是直接以矿产品加工成为用于制造工业生产的各种材料工业品。

材料工业品可分为传统材料工业品和新兴材料工业品。这里讲的是传统材料工业品。

材料工业品是矿产品与制造工业品中间的产品，也是加工工业的初次加工产品。它的主要特点有二：一是在生产中矿产品消耗量大，二是加工次数少。

在材料产品单位成本中，矿产品原料、燃料费用占有相当大的比重。炼一吨生铁，单位成本中各种矿石费用支出占60%多，还要支出相当比重的煤的费用。烧制一吨水泥，单位成本中矿产原料

费用支出占30%以上，也要支出相当比重的煤的费用。可见，在材料工业品成本C中，受自然条件的间接影响，还是很大的。

材料工业品加工次数少，科学技术进步对它的作用，就受到局限。这是相对说的。应该说，科学技术的进步对任何部门的发展，其影响作用都是无限的。但材料工业与制造工业比较起来，加工次数要少得多，科学技术的应用范围、深度也就受到影响。

材料工业品，一方面受自然条件的间接影响大，另一方面，科学技术进步的影响，相对来说，又受到某种局限，这就不能不影响这一工业产品成本的发展水平。表现在材料工业品成本中C上，新的科学技术的应用带来的物质消耗的节约，往往弥补不了矿产品（包括矿产原料和燃料）涨价所增加的支出。表现在成本中V上，由于采用新技术，由于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而引起的个人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往往赶不上工资的增长。这样，材料工业品成本C + V就不可避免地有所上涨。当然，材料工业部门中，由于各种材料产品所处的条件不同，受自然条件的间接影响和技术条件的影响程度各有差别，成本水平的变动还是不一样的。比如，生铁，特别是铸造生铁，受自然条件的间接影响即受矿石、燃料提价的影响，比起钢材就要大得多。因此，有的材料工业品成本，价格水平有上升趋势，有的相对稳定，有的则有所下降。总的来说，材料工业品价格变动的趋势是相对稳定，略有上涨。

第三层次，是制造工业产品。制造工业产品也可分为传统制造
~ 16 ~